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星创业”）为保证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融资机构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等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本担保额度不含公司投资的杭州星耀智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审批的担保额度），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

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向银行等融资机构申请借贷时，公司为子公司的借贷事项而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的担保（包含以前年度），担保期限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担保金额	占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浙江明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	不超过 8500 万元	17.83%
杭州华星博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	不超过 1500 万元	3.14%
合 计		10,000 万元	20.97%

为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子公司为公司提供不超过 20,4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含以前年度），担保期限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本议案需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审议通过，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处理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融资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相关的手续和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董事会不

再逐笔形成决议。本次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浙江明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2月23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才路500号10楼

法定代表人：李嫚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控股100%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明讯网络资产总额为39,619.30万元，负债总额为14,470.01万元，净资产为25,149.29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8,243.55万元，利润总额1,208.72万元，净利润1,176.48万元。

2、杭州华星博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3月16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才路500号10楼

法定代表人：屈振胜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控股100%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华星博鸿资产总额为10,841.25万元，负债总额为7,122.73万元，净资产为3,718.52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总额8,489.03万元，利润总额3.18万元，净利润29.81万元。

3、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5月6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才路500号

法定代表人：朱定楷

注册资本：42853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42853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华星创业资产总额为 161,217.3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3,291.6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7,682.20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总额 104,694.83 万元，利润总额-19,092.5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375.55 万元。

三、关于为上海鑫众担保的进展情况

关于公司为上海鑫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鑫众”）担保的情况说明：上海鑫众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其为全资子公司期间公司为其提供不超过 1.00 亿元的担保额度。截止到 2020 年 3 月 21 日，华星创业为上海鑫众提供了 7413.26 万元的担保额度，对应的主债务借款余额合计为 2614.88 万元，上海鑫众为华星创业借款提供了累计 4400 万元额度的担保，对应的主债务借款余额合计为 4000 万元。

2019年12月29日，公司与上海茂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茂静”）就转让上海鑫众82%股权事宜达成一致，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茂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上海鑫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2020年3月23日，公司与上海茂静就转让上海鑫众82%股权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茂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上海鑫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上海鑫众82%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生效。《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如下：上海鑫众的股权交割后，上海茂静承诺为上海鑫众向华星创业提供反担保。上海鑫众应在以下时限(以早发生者为准)内解除华星创业对上海鑫众对外借款、保函等提供的全部担保：1) 上海鑫众对外借款偿还完毕或保函期满时；2) 2020年12月31日前。华星创业应在以下时限（以早发生者为准）内解除上海鑫众对华星创业借款提供的全部担保：1) 对应的公司对外借款偿还完毕期满时；2) 2020年12月31日前。上海鑫众的股权交割后，上海茂

静同意将上海鑫众82%的股权质押给华星创业，作为剩余股权转让款、应付分红款的担保，以及上海茂静为上海鑫众担保的反担保措施。

四、关于为互联港湾担保的进展情况

关于公司为北京互联港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联港湾”）担保的情况说明：互联港湾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其为控股子公司期间公司为其提供不超过2.02亿元的担保额度。2019年9月28日，公司向杭州大程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互联港湾34%股权，互联港湾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为互联港湾担保项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1,999万元，互联港湾于2020年3月6日已结清该借款。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议案审批总额全部生效后，本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含子公司为华星创业担保）为不超过人民币38,4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80.53%，具体为：1）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不超过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20.97%；2）公司对星耀智聚担保总额为不超过8,000万元（目前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7,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16.78%；3）子公司对母公司担保总额为不超过20,4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42.78%。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